

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b>1</b>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b>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b> .....	<b>5</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7
<b>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b> .....	<b>18</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22</b>
<b>第五部分 附件</b> .....	<b>22</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 1、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工作方针政策，贯彻实施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方面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区委、区人民政府关于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工作规范性文件。
- 2、统筹规划全区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事业和产业发展，制订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与相关领域的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指导协调全区基层文化和旅游工作。
- 3、管理区重大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交流活动。指导区级重点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制订旅游市场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
- 4、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协调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 5、负责公共文化和旅游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实施文化与旅游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 6、拟订文化和旅游科技发展规划与广播电视传输网覆盖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科技创新发展和科技研究成果的推广应用。推进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文化与旅游、广播电视、文物领域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监管全区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监管全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
- 7、指导、管理全区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拟订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协调和指导全区文物的保护、抢救、研究、宣传教育等工作，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 8、统筹规划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文物资源的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指导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引导休闲度假。按法律法规规定的权限，负责对旅游景区、景点质量等级评定。指导培育文化和旅游新产品、新业态，组织构建旅游产业体系。对工艺美术进行行业管理。
- 9、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规划，指导文化和旅游、文物市场发展，依法对文

化和旅游及文物市场、旅游服务质量进行综合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10、负责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行政审批工作。按法律法规规定的权限，负责对文化类旅游类社会组织进行登记前审查、核准和日常管理、监督。指导文化和旅游行业组织的业务工作。

11、贯彻落实国家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政策，指导、管理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实施重大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平鲁文化旅游走出去。

1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文物行业人才教育培训规划，组织实施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和等级制度。

13、综合协调、监督管理文化与旅游、广播电视、文物的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应急救援工作。

14、承担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二、机构设置及编制情况

#### 1、机构设置：

##### 内设股室

(1)、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办理党组日常工作事宜，督促重大事项落实。负责干部管理、监督、考核工作。负责文电、会务、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研究起草综合性材料，拟订内部规章和年度工作计划。承担新闻宣传、政务公开、机要保密、信访、安全、综治、应急值班等工作。综合协调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行政业务工作。

负责机关财务资金、资产账务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内部审计工作。负责机关基本建设、国有资产监管。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建设项目申报。编写平鲁文化和旅游信息，管理机关门户网站。

(2)、公共文化服务市场管理股。拟订全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政策及公共文化事业和市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文化和旅游市场监管制度，对市场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规范文化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承担公共文化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乡村振兴的指导、协调和推动工作。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标准，指导群众文化、未成年人文化和老年文化等工作。指导图书馆、文化馆

(站)事业和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协调全区性重大社会文化活动和基层群众文化活动。推进文化旅游产业信息化建设，推动文化旅游服务便利化，承担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负责公民出国(境)旅游、边境旅游有关工作。综合协调、监督管理文化旅游市场

安全。组织开展文化和旅游市场专项整治行动，组织协调文化和旅游市场举报案件办理工作。负责执法人员资格及执法证件管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管理、具有审批性质行政职权事项的受理、办理或牵头组织联审联办等工作，开展本系统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推进全区文化产业相关门类和旅游产业及新型业态发展，促进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指导文化旅游演艺开发等工作，对工艺美术进行行业管理。

(3)、文物旅游股。拟订全区文物、旅游事业发展的规划，实施文物保护和旅游年度计划，协调和指导全区文物的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宣传教育和旅游开发等业务工作。管理指导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与抢救工作，承办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推荐、申报工作；评审认定区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会同有关部门承办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推荐、申报及其保护规划、保护方案的初审工作；管理指导全市文物考古的调查、勘探，审核、申报重点文物的发掘、保护。组织对古建筑维修，组织文物保护工程方案设计、施工、监督、验收。审核涉及文物保护的基本建设项目。检查、指导、协调全区文物和旅游设施安全保卫和消防、技防工作，督查文物和旅游行政执法工作。依法对全区可移动文物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全区文物和旅游市场监管工作，指导珍贵文物的抢救和征集。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实施旅游惠民工程，促进旅游产业发展。

(4)、广播电视艺术股。贯彻落实党的宣传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行业标准。制订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拟订全区音乐、舞蹈、戏曲、戏剧、美术等文艺事业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并组织实施。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和代表区级水准及地方特色的文艺团体。指导艺术创作与生产，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组织开展平鲁艺术展演、展览以及重大文艺活动。指导所属事业单位业务建设。贯彻落实国家有关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政策，拟订平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项目保护规划，承办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传承人的申报工作，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演出等重大活动，指导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业务和建设，开展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指导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记录、确认和建立名录，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宣传和传播工作。

2、人员编制，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为正科级建制行政单位，人员编制共计22人，其

中：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17人。

3、实有人员，实有财政供养在职人员22人，其中：公务员5人，事业人员17人。

4. 遗属1人。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2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4,098.43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20.6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120.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120.65	总计	62	14,12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120.65	14,120.6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98.43	4,098.43					
20701	文化和旅游	984.53	984.53					
2070101	行政运行	237.32	237.32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59.98	59.98					
2070109	群众文化	225.28	225.2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7.00	7.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7.43	47.4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7.51	407.51					
20702	文物	361.71	361.71					
2070204	文物保护	361.71	361.71					
20703	体育	2,705.31	2,705.31					
2070307	体育场馆	2,705.31	2,705.3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9	46.8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9	4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2	22.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2	22.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2	22.22					
229	其他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120.65	274.11	13,846.5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98.43	253.03	3,845.40			
20701	文化和旅游	984.53	253.03	731.50			
2070101	行政运行	237.32	207.22	30.11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59.98		59.98			
2070109	群众文化	225.28		225.2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7.00		7.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7.43	45.81	1.6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7.51		407.51			
20702	文物	361.71		361.71			
2070204	文物保护	361.71		361.71			
20703	体育	2,705.31		2,705.31			
2070307	体育场馆	2,705.31		2,705.3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9		46.8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9		4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2	21.08	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2	21.08	1.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2	21.08	1.14			
229	其他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2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098.43	4,098.4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22	22.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000.00		1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4,120.6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4,120.65	4,120.65	10,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4,120.65	<b>总计</b>	64	14,120.65	4,120.65	1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20.65	274.11	3,846.5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98.43	253.03	3,845.40
20701	文化和旅游	984.53	253.03	731.50
2070101	行政运行	237.32	207.22	30.11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59.98		59.98
2070109	群众文化	225.28		225.2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7.00		7.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7.43	45.81	1.6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7.51		407.51
20702	文物	361.71		361.71
2070204	文物保护	361.71		361.71
20703	体育	2,705.31		2,705.31
2070307	体育场馆	2,705.31		2,705.3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9		46.8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89		46.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2	21.08	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2	21.08	1.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2	21.08	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94.93	30201	办公费	1.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9.02	30202	印刷费	2.9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2.9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4.98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1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4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8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30211	差旅费	0.2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25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7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27.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38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8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256.71	公用经费合计								17.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 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248.88
货物	2	21.01
工程	3	220.00
服务	4	7.87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17.40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1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14,120.65万元，支出总计14,120.6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1,740.69万元，增长493.31%，支出总计增加11,740.69万元，增长493.31%。主要原因是1.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2.凤凰古城生态文化旅游建设项目（一期）增加10000万元。3.体育馆建设项目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4,120.65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4,120.65万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

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

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4,120.6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74.11万元，占比1.94%；

项目支出13,846.54万元，占比98.06%；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

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120.65万元，支出总计14,120.6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1,740.69万元，增长493.3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1,740.69万元，增长493.31%。主要原因是1.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2.凤凰古城生态文化旅游建设项目（一期）增加10000万元，体育馆建设项目增加投资。。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4,120.6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9.18%。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790.69万元，增长76.85%。主要原因是1.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2.体育馆建设项目增加投资。。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20.6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4,098.43万元,占比99.46%;

住房保障支出(类)22.22万元,占比0.54%。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252.29万元,支出决算4,120.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9.05%。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1230.07万元,支出决算4098.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333.19%。主要是开展文化活动增加,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文物保护年初预算461.94万元,支出决算361.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78.3%。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97.14万元,支出决算4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48.3%。住房年初预算22.22,支出决算2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体育场馆年初预算0元,调整预算2705.31万元,支出决算2705.3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4.1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56.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4.93万元,津贴补贴29.02万元,奖金2.9万元,绩效工资44.9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24.8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10.0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14万元,住房公积金21.08万元,退休费27.77万元。;

公用经费17.4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98万元,印刷费2.98万元,邮电费0.44万元,差旅费0.2万元,维修(护)费0.5万元,租赁费0.25万元,福利费5.38万元,其他交通费3.38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2.3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000.00万元、支出总计10,00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0,000.00万元,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0,000.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凤凰古城生态文化旅游建设项目(一期)增加10000.00万元。。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

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统一由朔州市平鲁区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预算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主要由朔州市平鲁区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统一预算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国（境）外接待费。。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40万元，比2022年增加10.80万元，增长163.64%，主要原因人员编制数量22人，支出8.8万元（上年6人，支出2.4万元），比2022年增加6.4万元，增长26.67%，落实过紧日子8.6万元（上年4.2万元），比2022年增加4.4万元，增长104.76%。。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8.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2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87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日常工作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

(套)。

#### (四)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9个，涉及金额355.66万元：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四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

#####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说明事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第五部分 附件

















